

证券代码：001234

证券简称：泰慕士

公告编号：2023-032

##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以下简称“首发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保荐代表人李宗贵先生、王庆鸿先生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现王庆鸿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

为保证后续工作的有序进行，根据相关规定，华泰联合证券委派孟超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王庆鸿先生担任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后续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孟超先生具有较丰富的投行工作经验，参与了多项IPO项目，具备履职能力。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宗贵先生和孟超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9日

附件：孟超先生简历

孟超，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完成商络电子（300975.SZ）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华人健康（301408.SZ）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亿嘉和（603666.SH）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东风股份（601515.SH）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鹏翎股份（300375.SZ）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江苏有线（600959.SH）股权收购项目，维尔利（300190.SZ）公司债项目等，具有扎实的资本市场理论基础与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